

始皇帝与秦帝国

【下】

金大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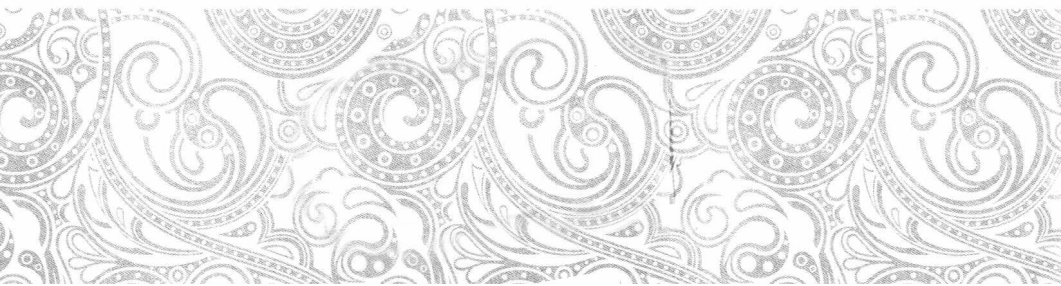


山西出版传媒集团
北岳文艺出版社

始皇帝与秦帝国

【下】

金大业 著



山西出版传媒集团
北岳文艺出版社

第三部

挥剑扫六合



题 记：

李白《古风五十九首之三》：
秦王扫六合，虎视何雄哉！
挥剑决浮云，诸侯尽西来。





第16章 秦王喜读韩非子 攻韩国首战告捷

词曰：目尽青天怀古今，肯儿曹恩怨相尔汝！

这句意思说“放眼天下，要遥想古今大事，怎么能像小儿女那样纠缠个人的恩怨呢！

第55回 《韩非子》

秦王政在没亲政的日子里，除了冷眼观察时局，熟悉政治任务，暗中积蓄力量之外，他还给自己布置了一个最主要的任务，那就是学习。宫廷中各派的学者都有，所有的人都在竭尽全力地兜售自家学派的主张，但秦王政只对李斯的法家思想感兴趣。这点实在出乎吕不韦的意料，吕不韦原以为李斯出自荀子的门下，为儒家无疑，所以他才派李斯到秦王政那里当议郎，让他以儒家思想去影响年轻的秦王政。吕不韦虽非儒家，但他却欣赏儒家的“仁和义”的观念，对法家的“严刑峻法”持保留的态度。如今秦王政被灌了一脑子的法家思想，这有违于他的初衷。吕不韦一直想按照自己的思想去塑造这个年轻的君王，但他不知道这个年轻的君王已经决定，要用法家思想来武装自己的头脑。

秦王政是个很有头脑的人，在他看来，法家的理论是唯一正确实用的理论。他认为，凡是正确的理论都必须实用，凡是实用的理论都必然正确，而这种实用首先是对他要实用。他自觉地选择法家理论作为自己苦攻钻研的对象，原因就在这里。

秦王政在学习的过程中，感到李斯的说教已经远远不能满足他的理论需求了。于是，他又找一些法家著作来读，其中《韩非子》这部法家巨著极大地吸引了他。读过之后，他激动不已地赞赏说：“嗟乎！寡人得见此人与之游，死而无憾矣！”



秦王政急问此书为何人所著？李斯说：“这是我的同学韩非所著的书。”秦王政从李斯那里知道韩非的很多情况。韩非子是韩国的贵族子弟，曾与李斯一起师从荀子。韩非子与李斯一样，只是汲取了老师的“性恶论”和一些接近法家的思想，最终跑到了法家学派的阵营。韩非子不像李斯那样能言善辩，他有口吃的毛病。

韩非子这个大毛病却反倒使他有精力从事理论研究。他对先秦的法家学派进行了全面系统的研究，又从历史的角度和现实的角度，对在他之前出现的法家理论进行了综合和升华，使之成为一个空前完整和深刻的理论体系，而这个理论体系全都包括在他的理论巨著《韩非子》中。面对这样的惊世之作，自认为头脑超人的李斯也自叹不如。

《韩非子》这部理论著述中秦王政最为欣赏的则是《孤愤》和《五蠹》。《孤愤》一文劈面就提到了秦王政关心的问题，走法家路线的人与腐败政治势力之间有着尖锐的矛盾。文中说：智术之士必须具有远见明察的能力，否则就不能使营私舞弊者曝光；能法之士必须具有刚正不阿的品质，否则就不能制止政治野心家的奸恶。臣子一般都遵命行事，依法治人，但这里不包括所谓的“重人”。什么是“重人”？简单来说，“重人”就是“贵重之臣”，并且专指那些没有上级指示而擅自行动，枉法利私，耗国便家，但却有能力得到君王宠信的人。

读到这里，秦王政停下来，思索片刻，意识到自己正被一些“重人”钳制着。想到这里，他又接着读下去。《孤愤》文中说：智术之士的特点是眼光敏锐，听从命令，而且能揭露“重人”的阴私；能法之士的特点是刚直不阿，听从命令，而且能制止“重人”的奸行。因此，智术、能法之士被重用，贵重之臣必会被绳之以法！这样，智法之士就必然与当权的贵重之臣成为你死我活的仇敌！

秦王政读到这里，又暗自想，我的智法之士在哪里？李斯是，还有谁？想到这里，他感到了未曾有过的孤独。文章在继续，韩非子分析道：当权的贵重之臣因为大权在握，所以国内国外的人都得为他服务。国外的诸侯不通过他，就办不成事，所以连敌国的人都得说他的好话。百官不依靠他，你干得再好也是白费，于是百官也得跟着他走。宫里的郎



官不顺着他,你就别想接近人君,这样郎官也得为他在人君面前隐瞒过失。学者们不走他的门路,各种优厚的待遇立刻被减免,因此学者也得吹捧他。这四种人是野心家们的帮凶,贵重之臣不想替人主着想,为人主推荐智法之士;人主也无法摆脱四种人的包围去清楚地考察臣子。这样一来,人主越来越被蒙蔽,而权臣却越来越大权在握。这段话使秦王政心惊肉跳,也使他心明眼亮,他清楚地意识到自己确已被权臣架空愚弄。想到这,他抬起头,用从来未有的怀疑眼神环视着宫中所有的人,原来你们是这样!李斯不也是吕不韦送到我身边的监视者吗?还有其他人。他开始愤怒了,你们居然敢这样对待我!

韩非子接着写道:大凡当朝权臣,很少不被人主信爱的,而且他们都有一套办事能力。他们取得人主信任和宠爱的办法很简单,就是摸透人主的心思,人主得意什么他来什么。他们官高位显,狐朋狗党一大群,上上下下都为他说好话。相反,法术之士想要接触人主,既无亲又无故,又总想矫正人主偏听偏信的毛病,势必让人主憎恶。他们地位卑贱,孤立无援,想以疏远的关系与人主的亲信争高低,必然失败;想以新人的身份与人主的故旧争上下,必然失败;想违背人主的意愿与人主的同好争短长,必然失败;想以卑贱的地位与重臣争胜负,必然失败;想以一张嘴与全国人争是非,必然失败。法术之士有这五不胜的劣势,往往多年不被人主理睬;当权重臣凭借五胜的优势,却可以每天在人主面前说三道四。因此法术之士,怎么能够向人主尽忠言,而人主又何时能够醒悟呢?法术之士处于如此不利地位,又与贵重之臣水火不相容,怎能不岌岌可危呢?

秦王政读完这段文字,才领悟到他为什么如此孤独,原来这是那些贵重之臣有意制造了权力真空,难怪他有高处不胜寒之感。他下定决心,今后一定要为法术之士开路,让他们有用武之地。他接着读下去,《孤愤》文中说:对付法术之士,如可用罪过诬陷他,就借国法除掉他;找不到罪名的,就暗地里干掉他。因此,坚持真理但违背人主之意者,不死在官吏手中,就死在刺客的手中。结党营私蒙蔽人主的人,阿谀奉承谋求私利的人,必然被当权者所信任。因此,那些可以借口说他们有功劳的,就给他们加官晋爵;那些可以借口说他们名声好,就给他们权



力之外的好处。所以,那些蒙蔽人主,在权臣那里钻营的人,不是捞到官爵,就是捞到其他好处。人主毫无根据地惩罚法术之士,毫无道理地犒赏钻营之徒,法术之士怎敢冒死推行他的主张?奸邪之臣又怎肯放弃利益退下去?秦王政想,秦国的政治又何尝不是如此!宫廷内外总有两种势力在作殊死的斗争,政治这东西确实太复杂太险恶了。他感谢韩非预先为他提出这些忠告:别做昏君。

韩非似乎在秦王政的耳边继续说道:在腐败的政治中,“主上愈卑,私门益尊”。别国虽然国富兵强,但本国的君主都知道那与自己毫无关系,他们会说,那不是我们能够支配的东西。今天,一个国家虽然地广人众,然而人主昏庸,大臣专权,这样的国家对君主来说和外国有何两样。有些君主看别人很清楚,轮到自己有类似的情况就不清楚了,这种人不善于通过观察事物的类似性来搞清道理。

韩非明确地指出一个已经发生的事实:人们都知道齐国灭亡的原因不是丢失了土地和城池,而是齐君吕氏失控,权臣田氏专权;人们也都知道晋国不是亡在土地和城池的丢失上,而是亡在国君姬氏失控,六卿专权上(后来六卿经过明争暗斗,韩、赵、魏三家分晋)。现在大臣大权独揽,人主却不知收权,这样的人主是糊涂虫。俗语说:“与死人同病者,不可生也;与亡国同事者,不可存也。”今天一些国君重蹈齐晋的覆辙,想让他的国家安全地存在下去,那是不可能的!

在这篇文章里,韩非处处渗透着君主集权的思想,这段话中又特别指出大权旁落对君主的严重危害。这种思想引起了秦王政的高度重视。李斯曾对他讲过集权的问题,但远没有韩非讲得深刻全面,何况李斯那套东西也是来自韩非。韩非这里的每句话都击中了他的要害,因为他秦王政就是个大权旁落的君主。

然而怎样集权呢?韩非说:驾驭众臣的法术是很难掌握的,对大国之君如此,对小国之君也如此。人主周围的人不见得都是聪明人,而人主在听了聪明人的正确意见后,却与周围那些愚人讨论。与愚人讨论问题能有什么好结果?人主周围的人未见得都很有修养,而在礼贤下士时,却与周围没修养的人讨论贤人的品德。和这些小人讨论问题,又能有什么好结果?聪明人的命运由愚人决定,贤人的命运由小人决定。



这样做,贤智之士会感到羞耻,而这样的人主也够荒谬的。

人臣想做官,那些修身之士靠的是良好的品德,那些智慧之士靠的是超人的才学。他们都不会请客送礼枉法求私那一套,所以他们也就不会巴结人主周围的人,通过不正当的途径去见人主。而人主左右的人都是些贪婪之辈,他们见不到贿赂,于是在人主面前竭力贬低贤智之士的作用,诽谤诬陷的言辞接踵而来。贤智之士的能力受制于人主身边的群小,高尚的行为取决于人主身边的小人的毁誉,如果这样的话,贤智之士将被废弃,人主的思维将被堵塞。人主不以功绩判断人的能力,不以证据判定人的罪过,却听信左右小人的谗言,如果这样,无能之辈就必然充斥朝廷,愚污之吏就必然占据官位。

秦王政越读越觉得韩非说得有道理,他把腐败政治的原因全揭示出来了。有些地方之所以腐败横行,关键是人君的素质太差,或者他就是个腐败昏庸的家伙。秦王政读后,下定决心要刷新秦国的政治。文章结尾处,韩非说到了秦王政最关心的问题。

大国之君的祸害,在于大臣权力太重;小国之君的祸害,在于对左右过于信任,这是所有人主的公害。而且以我之见人臣有大罪,是因为人主有大过造成的。要知道臣、主的利益是不一样的,人主利在论功行赏,人臣利在无功富贵;人主利在任贤使能,人臣利在结党营私,所以才会出现国家土地减少而私家越来越富的反常现象。人主地位卑下而大臣却权势在手,所以才会出现人主丧失权柄,人臣窃国,人主为臣的可怕结局,这也是人臣营私舞弊的终极原因。

读到这里,秦王政拍案而起,难道韩非的文章是为我写的吗?他为什么写得如此深刻,如此真切?难道他考察过秦国现在的政治?秦国权臣当道,闹得鸡犬不宁,如此强大的秦国,如今却每况愈下,谁之罪?我之罪!该是结束这一切的时候了。

秦王政在读《孤愤》一文时,体验到的是孤愤情绪的发泄,复杂感情的激荡,是郁闷心声的抒发,是对自我灵魂的鞭挞,也是对一个伟大君王的激励。拜读之后,心潮澎湃,长久不能平静。

但读到《五蠹》的时候,秦王政那一泻千里的感情狂涛却陡然又回到了理性的河床中,稳稳地向前流淌。韩非子在这里为他讲了一部法



家学派的政治学大纲,其纲要有如下几部分:

一、倡变法。韩非子说:在远古,人民少而野兽多,人民难以战胜野兽。有个杰出的人物构木为巢,以避群害,人民很感激他,让他做统治者,称为有巢氏。当时,人民只吃生食,气味难闻,伤害身体,民多疾病。有个杰出的人物发明了钻木取火,变生为熟,人民很感激他,让他当统治者,称为燧人氏。到了中古,出现了夏桀商纣这样的暴君,为民除害的商汤和周武王消灭了他们。

假如有人在后来的夏代搞筑巢和钻木取火的活动,一定会被夏代的鲧禹所嘲笑;有人在商周时代搞大禹治水的活动,一定会被商汤周武王嘲笑。同理,如果有人在现在搞尧、舜、禹、汤、武那套,也必然为今人嘲笑。因此,伟大的人物不一定按传统办事,也不必遵循以往的惯例,而是要按当前的实际情况办事。

有个寓言,说的是宋国有个农民,偶然见到一只野兔撞死在一棵树下,觉得很不错,他就放下农活,死守在树下,希望再次出现奇迹,结果成了大家的笑柄。今天一些想用先王之政治当今之民的人,都是守株待兔之人。

二、反道德。韩非子说:过去,周文王兴于丰、镐之间,地方仅有百里之大。他推行仁义,怀柔西戎,最后统治了天下。后来西周时的徐偃王,建国于汉东,地方有五百里,他也推行仁义,诸侯为此把土地割让给徐国,向他朝拜的有三十六国之多。楚文王恐怕徐国强大后危害自己,就举兵伐徐,把徐国灭掉。从这些历史事实看到,周文王行仁义而有天下,徐偃王行仁义而丧其国。这说明仁义只适用于古代,却不适用于今天。因此说,时代变了,行事的方法也要改变。

在帝舜的时候,有苗不服,大禹打算征伐它。帝舜说:“不行!我们的道德水平并不高,却动手去打别人,这不合道理。”于是在三年中提高道德水平,然后拿着武器跳着象征进攻的舞蹈,有苗从此心服口服。但后来的战争就不同了,杀敌必须用锋利的武器,御敌必须用最坚固的甲冑。拿着武器跳跳舞,吓唬吓唬敌人,这在古代行得通,在今天却行不通!因此说,情况不同了,手段也要随之改变。纵观历史,“上古竞于道德,中世逐于智谋,当今争于气力”。所以说,在今天,行仁义不能





作为维护国家政权的手段。

三、行法治。韩非子说：由于“古今异俗，新旧异备”，因此，用“宽缓之政，治急世之民”，就像不拿马鞭去驾驭烈马那样，不知会出什么乱子！现在有个不听话的孩子，父母怎么也管不了他，对乡亲们的谴责他无动于衷，老师长辈的教育他也不听。父母、乡人、师长加起来对他都无可奈何，但是一旦地方官吏带着武器，按照法律追捕坏分子时，他就吓得不得了，急忙改变自己的行为。因此说，父母之爱，不足以教育孩子，必得等待政府官吏用严刑酷法，他才老实！民众也是如此，你爱他，他就放纵；你严厉，他就俯首听命。

四、除异端。韩非子说：儒家学者舞文弄墨，扰乱法令，墨家侠客舞刀弄剑，触犯刑律，这是社会混乱的主要根源。一般来说，凡是犯法的就应治罪，但有些人却因所谓有学问免罪；凡是犯禁的就应遭罚，而有些人却依仗武力被人君收养。法律禁止的，人君却允许去做；官吏追捕的，人君却收养他。如此一来，法律和人主的意志正好相反，社会就此丧失了行为的标准。在这种情况下，就是有十位黄帝那样的圣人，国家也很难治好。因此，“行仁义者非所誉，誉之则害功；工文学者非所用，用之则乱法”。

五、励耕战。韩非子说：今天境内，家家藏有商鞅、管仲的著作，人人空谈怎样治国，但国家却更贫穷。因为空谈理论的多，拿锄头种地的却很少；今天境内，家家藏有孙子、吴起的兵法，人人谈论怎样打仗，但国家军队却更弱了。因为空谈军事理论的多，而上阵打仗的少了。所以英明的君主要用人之力，不听空谈，赏有功，禁无用，民众才能尽死力为你效劳。种地是很辛苦的事，民众争着干，因为种地可以致富；打仗是很危险的事，民众争着干，因为打仗可以升官。现在搞学问，练空谈，他们没有种地的辛苦却富起来，没有打仗的危险却抖起来，这样的事谁不想干呢？这是让上百人搞脑力劳动，让一个人搞体力劳动。搞体力劳动的少了，国家也就变得贫困了。这就是社会混乱的原因。因此，明主领导的国家，不应有书籍，法是唯一的教本；不应传播先王的话，要以官吏为教师；不允许有法外的私人武力，要以斩杀敌人作为勇敢的标准。让境内民众言论合乎法律，行为符合功绩，勇敢皆在军中。这样，和平时期，



国家富裕；战争时期，军队强大。这叫做统治者的资本，有了这样的资本，再利用敌国的疏漏，想做个超越五帝媲美三王的人，也不是件难事。

六、抑末业。韩非子说：英明的君主治理国家，应使工商游食之民减少到最小数量，让他们地位最卑贱，以此迫使民众努力生产，不去搞非生产性活动。今天流行通过贿赂近臣的办法买到官爵，官爵成为商品，工商之徒卑贱的地位就会改变。不合法的交易在市面公开进行，商人的数量就要大增。这些家伙聚积的财富超过农民几倍，社会地位又比耕战之士尊贵，到那时，品行端正的公民的数量就会减少，而商人之流就要增多。

最后，韩非把五种人列为国家应该严厉打击的对象。他说扰乱国家风俗的有：其中儒家学者宣扬先王之道，大谈仁义，穿着讲究，语言浮夸，他们怀疑当今法律的正确性，动摇人主的决心；其中摇唇鼓舌的纵横家，虚声恐吓，谎言欺诈，凭借国外势力，谋取私利，而出卖国家利益；其中墨家的游侠之徒，携带刀剑，广收门徒，互相标榜，彼此吹捧，随意触犯国家法律；其中有国君左右的近臣，他们投靠朝中重臣，借此搜刮钱财，只为重臣效劳，而对有功者却弃而不顾；其中工商之民，专造伪劣产品，挣不义之财，囤积居奇，剥削农民——这五种人，都是国家的害虫，人主如不消灭这五种害人虫，不优待耿介之士，那当你看到有的国家灭亡了，有的政权削弱了，你千万不要大惊小怪！

韩非子的《五蠹》篇之所以为秦王政所欣赏，根本原因就在于它坚持了商鞅以来的法家路线，它全面、深入地概括了法家路线各方面的内容，深刻地总结了历史上违背法家路线所导致的政治恶果，指出了法家路线是时代前进的必然产物。因此，它有其不可抗拒的力量。这篇文章是法家学派的檄文，是未来新的统一国家的建国大纲，也是秦王政未来行政的理论指南，这样重要的文章，他如何能不重视！

这正是：韩非坚持法家路线，嬴政规划建国大纲。

第 56 回 韩非入秦

秦王政在这一段时间内，集中精力读《韩非子》，他终于从那字里



行间,话里话外看出了一个理性的韩非来。

其实,韩非是一个君权至上论者,要求加强专制的中央集权。这是其政治思想的核心内容。他的名言是:“事在四方,要在中央,圣人执要,四方来效。”所谓“圣人”就是中央,也即是君主。所以,若欲安国,则必须尊主。为此,韩非借鉴了前期法家的有关学说,提出了更为细密的法、术、势相结合的专制主义理论。韩非自觉地站在儒家思想的对立面上,疾呼要以法治国,同德治唱对台戏。

他所说的法,是指由封建官府制定和颁布的成文法。法治的对象是君主驭下的所有臣民,法治的目的是要维系封建的统治秩序,保障君主对全体臣民的绝对统治。因此,韩非主张法必须严峻,只有实行严刑峻法,老百姓才不敢犯上作乱。

除了要实行严刑峻法外,韩非的“术”中还包括法不阿贵、赏罚严明。他认为圣明的君主设置官职爵禄,就是为了招引贤才,奖励功臣。所以,贤能之人应任大官,拿厚禄;功勋卓著者,应当得到很高的爵位和奖赏。有多大的本事当多大的官儿,有多大的功劳领多厚的俸禄,主张任人唯能,任人唯才,反对儒家建立在血缘宗法关系基础上的任人唯亲的原则。

而韩非更强调势——国君的地位与权力。韩非认为君主一日不可无势;夏桀为天子,能控制天下,不是因为他有贤能,而是因为他权位崇高。尧当老百姓的时候,不能治三家,不是因为他没有贤能,而是因为他的权位太卑下。千钧重的东西载在船上便漂起来,锚铢般轻的东西,若不放在船上便要沉下去;不是因为千钧轻锚铢重,而是因为有势与无势的缘故。所以韩非得出结论:抱法处势则治,背法去势则乱,有了势,法的威力才能发挥出来。

韩非的法、术、势相结合的君主制理论,在当时的社会条件下,对于政治体制的变革实践,起了很大的指导作用。统一以后的君主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体制,实际上就是按照韩非的理论框架建构而成的。它进一步明确和固定了社会各等级的权力与义务,维护了国家的统一性,但在另一方面,这种绝对专制的政治理论野蛮地桎梏了人的个性发展,极大地束缚了中华民族的创造力,成为社会进步的严重障碍。



当然,秦王政并不会这样看。他生活在法治传统深厚的秦国,对系统的法家理论心仪已久。不过,他过去接触过的法家学说可能比较零碎,一方面,是因为变法于秦的商鞅只讲严刑峻法,只讲奖励耕战,这在当时是适用的。但是时过境迁,全国面临统一,商鞅的法治便显出了总体粗糙、漏洞太多的毛病,无法用以指导当前的政治实践。另一方面,因为吕不韦并不专尚法家,特别是在为君之道方面,他更多地采纳和改造了老庄道家的学说,主张无为、节欲、适欲,所以从小认吕不韦为师傅的秦王政,大约也得不到系统而完整的法家理论教育。因此,在这个时候,秦王政读到《韩非子》,他为韩非系统完整的封建理论所倾倒,发出“嗟乎!寡人得见此人与之游,死而无憾矣”的慨叹。连日来,秦王政多次翻阅韩非的书简,读其文而思见其人。为早日见到韩非,使其为己所用,秦王政在急切的心情下做出了决定,于公元前 234 年发兵攻打韩国。

韩国这个号称战国“七雄”的国家,出自春秋时代后期第一强国——晋国。当初赵、魏、韩三家瓜分晋国,韩得了最西面那一块支离破碎的国土。它的东面是战国时代早期强国——魏国,南面是超级大国——楚国,西面是当时被认为野蛮落后的秦国,北面则是武力强悍的赵国。韩王环顾四周,没有一个善主,韩国可谓是个多灾多难的命。

韩王也曾经发愤图强过,那是在法家先驱申不害当相国的时代。《史记·韩世家》中说当时韩国“修术行道,国内以治,诸侯不来侵伐。”就是说:当时韩国法家治国,国富民泰,外无忧患。但是,申不害死后,人亡政息,日渐衰落。虽然勉强进入“战国七雄”行列,确实不尽如人意。因为与秦国国土相连,秦国对韩国的侵伐几乎连年不断。在韩桓惠王二十九年,韩国被秦国掠去的城池就有十三座。

韩安即位五年间,数公元前 234 年这一年形势最为凶险。秦国大举进攻三晋,重点是赵国。武城一战,秦军大破赵军,消灭赵军十万人。在进攻赵国的同时,秦军也以少数军队攻略韩国领土,牵制韩国军队,不要支援赵国。哎呀呀,韩国哪里还有力量支援赵国,现在韩安只想向秦国纳地效玺,请为藩臣。

韩王安见秦国大兵压境,惊慌得手足无措。危难中,韩王想起了韩非。尽管以往未采纳过他的意见,这次却决定派韩非出使秦国,让韩非





劝秦王首先伐赵而保存韩国。韩王哪里知道,秦王政此次发兵的目的,不是要在此时灭亡韩国,而是要借此得到韩非。因此,当韩非出使秦国的时候,秦国便撤兵而归。

秦王政为了得到他所崇拜的韩非而派兵攻打韩国之说近乎荒唐,我认为这是嬴政发动统一战争的序幕。韩国离秦国最近,而且韩国在六国之中最小最弱。所以,攻打韩国是理所当然的事情,理由明摆着。因此,《史记·老子韩非列传》的记载要加以考证,不可全信。倒是《史记·秦始皇本纪》记载韩非在韩国危急存亡关头,承载着国家存亡的使命使秦之说更可信一些。因为韩非更爱韩国,他出使秦国表现出了对故国的忠诚。

公元前 234 年,韩非四十七岁。孔子说人到四十而不惑,可是韩非过了四十,还是有很大迷惑的。韩非“惑”的是自己国家的命运,凶多吉少!这是韩非的内心判断,但是接到韩王命他入秦的命令的时候,韩非又动起了侥幸的念头,难道说否极泰来就在他这一趟?

韩非想起过去十几年来,从师荀子,学成归国却被弃之不用的经历,不禁想起自己写的关于和氏璧的寓言来。这个寓言的大意是:

楚国一个叫卞和的人在楚山中得到一块璞玉,拿来献给楚厉王。厉王叫治玉的匠人鉴定,匠人说:“这是块石头呀!”厉王认为卞和欺骗了自己,因而砍去了他的左脚。

等到厉王死去,楚武王登上王位,卞和又拿了那块璞玉来献给武王。武王叫治玉的匠人鉴定,匠人又说:“这是块石头呀!”武王也认为卞和欺骗了自己,因而砍去了他的右脚。

武王死了,楚文王登了王位。卞和便抱着那块璞玉到楚山脚下大哭,三天三夜,眼泪哭干了直到流出血来。

文王听说了,便差人去问他,说:“天下被砍去脚的人多得很,为什么独独你哭得这样伤心呢?”

卞和说:“我并不是为砍断了脚而悲痛啊!我悲痛的是把宝玉称作石头,把忠心耿耿的人叫做骗子,这是我所最伤心的呀!”

文王便叫治玉的匠人整治那块璞玉,发现是一块真正的宝玉。于是经过精雕细刻后成为了价值连城的美玉,并把它命名为“和氏之璧”。

